

湖州市南太湖未来城可再生能源区域集中供能及配套工程

社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调查公示

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设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11号）、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的通知（浙委办发〔2019〕53号）等相关规定，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受湖州南太湖新区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委托，对湖州南太湖未来城可再生能源区域集中供能及配套工程进行社会风险评估。现将本项目相关信息进行如下公示：

1、项目名称：湖州市南太湖未来城可再生能源区域集中供能及配套工程

2、项目范围：项目位于南太湖新区内，西起滨湖大桥东侧，现状滨湖大道与金山三路的交叉口，向东行进，经金山二路、金山一路，终点位于泥桥港水闸处。

3、项目内容：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能源中心站4座、吴兴至长兴公路湖州南太湖新区尚沙港至泥桥港段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等。项目总用地面积约234893 m²。新建能源中心站4座，建筑面积约16000 m²，供能面积191.24万m²。新建道路4040m，标准段宽度50m，新建隧道875m，桥梁6座，涵洞2座，综合管廊1050m，以及道路附属设施等。今年计划实施长兜港能源站及吴兴至长兴公路湖州南太湖新区尚沙港至泥桥港段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西段（湖山大道至五湖大道）。

4、征求意见对象：受项目实施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社会组织。

5、征求意见内容：①决策项目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影响；②拟决策项目对周边居民生产生活的的影响；③拟决策项目对社会稳定的影响；④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与建议。

6、评估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毓焯 联系方式：13335720058（微信同号）

7、自公示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上述联系方式，以电话、短信、微信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更多资讯欢迎登录评估单位官方网站（<http://www.hzbl.com.cn/>）查询。

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3日

